

## 金秋五指原

刘志洲

三

镇原籍女诗人刘玲娥在《秋天的最后一个下午》里写到：“妈妈把最后一颗土豆挖了出来/她整整用了一个下午/最后坐在一堆藤蔓上/嘴里念叨：一下老了，一点力气都没了，成个废人了/傍晚的阳光懒散，已经没有足够热能捂住这块庄稼地/晚风吹来，撩起妈妈蓬乱的白发/她像一堆藤蔓中枯萎的那一根/我依着她疲惫的身体坐下来/像成堆土豆中其中的一颗重新结回那一根藤蔓上”。

这时，家家户户门前的菜园子里，不光有诗人笔端睡在藤蔓下、埋藏在小土堆里的土豆，还有让人眼花缭乱的，在枝杈上打秋千，穿着红袍子的辣椒；嫩生生的，丰满富态，抱团而立的大白菜；笑盈盈，红火火，满身赘肉的西红柿；紫红相间，肥嫩肥嫩，棒槌般的茄子；婆婆妈妈，曲曲折折，纠缠着其他茎秆向上攀爬的豆角……它们竞相展露身姿，只待主人尽快将它们领回家去。

秋色无边，原面上到处硕果累累。儿时的我，对这时的五指原更加充满了爱恋。因为，我们会遍地寻宝，不管是挂在树上的苹果、梨、葡萄、杜梨果，长在地里的毛豆、玉米、糜子，躲在菜园里的西红柿、辣椒、茄子，还是埋在土里的土豆、红薯和长在山沟里的野葡萄、野核桃、野山桃等，都会成为我们口中的美食。秋高气爽的午后，约上几个小伙伴，迅速地分好工，商量好集合时间，一块去沟脑脑垒好“锅锅灶”，烧土豆、烤玉米、煮毛豆。所谓“锅锅灶”，指几十年前在我国北方的农村地区，小孩子们就地取材，临时垒起的一种烧土豆、烧苞米、烧毛豆的土灶，乡下人俗称“锅锅灶”，有些地方也称烧窑子、捂窑子、烟窑子、敲土窑等。烧土豆最好吃，虽然它的样子不怎么好看，皮儿有些焦黄，甚至黑乎乎，但皮焦里酥。用手轻轻一捏，软绵绵的，犹如熟透了的柿子。掰开，露出又白又沙又绵的瓤来，一股热气腾腾的土豆香气，夹杂着草木灰的味道就会扑鼻而来。这时，大家顾不上烫嘴，迫不及待地连瓤带皮儿咬上一口，软糯糯，嚼在口里，唇齿生香，虽然伴随着淡淡的焦糊味和草木灰味儿，但却没人在意，大家都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，末了，还不忘舔舔手指，生怕浪费

四

无边落木萧萧，对季节敏感的树木，让五指原更加充满了古色古香、峰峦环拱、生态优美的韵味。即使是一个陌生人，走近这样一片土地，他的灵魂和血液，视角和听觉，思维和情趣，心境和胸怀，似乎都会浸染一层土黄的色晕，不由自主地沉思起来，凝重起来，豁达起来，敞亮起来，一种来自岁月深处的文化底蕴和内心的活动力量，让人情不自禁地，对着它们“噢、噢”地发出了那么一两声低沉的呐喊，以表达对这里的敬仰和热爱之情……

当你靠近原上每一个村子的时候，如果仔细聆听，那些久违了的乡音和似懂非懂的方言，会激发人的另一根神经，整个身心都会纳入原上这些乡镇的范畴，俨然作为这里的一份子，抑或是这里的一个物体，譬如古树上的一条毛根，一截枯枝，即便这些物体再怎么古朴苍老，却都早已融入这片土地，成为这里的一部分。

著名新闻理论家、散文家、科普作家和政论家梁衡，跋山涉水寻访古村后写就了一部散文集《树梢上的中国》，在宣传现场，他说：“一棵古树，就是一部绿色的史书！”多么掷地有声的话语！不管是位于平泉镇南徐村关道组的柳抱槐、泚池村大庄自然村观音菩萨庙前的古柏，还是中原乡原峰村的风景圣地之一圣母官旁的柳抱槐，或是新城镇

姜白村的柳抱槐、闫寨村的百年沙柳等，不管它们植于何时，我想：那都是人们对大自然的爱护，都昭示了树的生长，其实始终与人类的起居生活休戚相关，我们的先辈，很早就知道敬重树木，爱护树木，包容树木，甚至视古树犹如神灵一般。

也许，在别人看来，那些不起眼的古树，只不过是一截笨拙的有些年头的终究还会腐烂的木头而已。但在我眼里：一棵古树，就是一处绝佳风景；一棵古树，就是一种心灵的震撼；一棵古树，就是一次精神的远旅。因为，它们活成了五指原上不老的神话，它们将自己憨厚、朴实、顽强的精神和血脉，传承给了五指原的一代又一代子孙。

看了古树，你或许还会觉得意犹未尽，还想搜寻这片大地的古老印痕。平泉镇八山村北徐组的黑土梁、上刘沟口等旧石器时代遗存，李山、阴坡沟等50多处新石器时代遗存，王山疙瘩墓群，姚川洪河北岸贺槐庄前的古碑，阴坡文庙，天恩寺，五指亭；中原乡高家山、史望台等18处新石器时代遗存，武亭古城遗址；新城镇东庄、魏家山等新石器时代遗迹，新城古城遗址，宋代遗存曹城城址，明代军事设施庙底烽火台，防止回乱、土匪暴乱的堡子和地窖子，南坡村景沟组的青峰山，镇南隅的玄凤山，处于平凉与新城交界地带、有美丽传说的潘杨洞；原峰的西洼、湫子洼阳山等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，城隍庙，明代前庄湾湾、疙瘩洼烽火台，清代姜白、堡子山等众多用于自卫和防御的堡子，会满足你的好奇。

五

金秋的五指原，我也许并没有进入它的记忆，但它却早已走入我的记忆：面对着蓝天、白云、黄叶、翠烟、芳草、斜阳，好一幅辽阔苍茫的秋景，让人禁不住吟出范仲淹《苏幕遮·怀旧》中的几句：“碧云天，黄叶地，秋色连波，波上寒烟翠。”也许，过不了多少时日，那些经霜的柿子，红艳的枫叶，会肆意涂抹着鲜亮红火的色彩，像一盏盏红灯笼，照亮五指原的天空，抒写着流淌的诗意情怀，让人觉得别有一番滋味和深沉悠长的意蕴在心头。

(连载完)



独在异乡，客居高原小镇的山间小舍，深秋夜雨缠绵时，总会翻出李商隐的诗，轻轻诵读。尤其喜欢那首《雨夜寄北》：“君问归期未有期，巴山夜雨涨秋池。何当共剪西窗烛，却话巴山夜雨时。”

记得上中学时，少年不知愁滋味，紧张的学习间隙，常会偷读一些课本里没有的诗词，只为闲时，炫耀自己的“博学”。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年纪，初次读到李商隐的《雨夜寄北》，竟没能读出离家客居的怅然，反倒私下里给那种独自离家远行的孤单氛围，描绘了几笔属于青春的浪漫色彩，心生艳羡，憧憬着那种形单影只的萧瑟意味，一心只想漂泊远方。

后来，真的离家走向了远方。上大学后，青春蓬勃的日子，曾经辗转去过很多陌生的地方。一个人，无牵无挂，背上行囊，只管往前走，一颗心只专注于远方，只望向远方。一路上，那些经历过的聚散与离别，擦肩而过的期盼和等待，全都不能羁绊住青春迫切想要远行的步伐。仿佛只有在远方，才能找寻到幸福，我找到生活的答案。

然而，时光流逝，不知不觉，青春便浓绿不再，人生染满柿红。转眼人到中年，青春的脚步渐行渐远，对家的渴望像是蛰伏了一个冬天的生命一点点复苏，我不再独自远行，拥有了平淡琐碎的烟火生活。年近不惑时，再次站在中年的路口回望来路，身上早已渐失少年时不管不顾、一心向前的心境。年纪越大，牵挂越多，那些对远方的渴望日益消逝，对离别的畏惧如野草在心头疯长蔓延。

尤其是秋凉乍起，万物萧瑟时节，如果独在异乡，又恰逢夜雨缠绵滴沥，心头往往会笼罩上一层清凉而孤单的色彩。彼情彼景，最容易惹起绵长怅然的思乡之情。此时，再读李商隐的《雨夜寄北》，对已年近不惑却不得不再次独自离乡背井，简单收拾行囊，匆匆惜别妻儿亲友，辗转踏上漂泊寄居生活的他，有了感同身受的怜惜。

千年前，巴蜀一带，重峦叠嶂，秋雨蒙蒙。一场又一场的夜雨，令那个寄人篱下的李商隐，辗转反侧，迟迟难以入睡。那一夜，经年的仕途不顺，长久与亲人的两地分离，天涯飘零的孤单寂寞，如同涨满秋池的秋水，一点点将孤独的李商隐缓缓淹没，让他经历了一场人生最漫长的秋雨。

想来，人到中年，每个人都会在异乡，独自经历一场秋日冰凉的夜雨。人静夜深，起床披衣，点亮西窗红烛，就着昏黄的烛光，一笔一画地写下自己的离愁。听着清秋夜雨缠绵无尽的滴沥，品尝着漫漫长夜，归思难收，归期不定，归梦不宜，那种跃然纸上的思乡之愁与不得归之苦，已不可抑制。

那夜，在李商隐的笔下，巴山夜雨是绵长而又深沉的乡愁。同样的，在每一个离人的心头，那浸着秋雨的字里行间，弥漫的都是浓得散也散不开的，对相聚时与亲人两两相望的眼眸中，泛出喜悦泪光的，无限渴望与殷切期待。



《天高云淡》张成林摄

不期然，收到一封信，一封手写的信件。黄色的、邮局统一规格的信封，邮票上的邮戳告诉我它从山西来。不厚，躺在我掌心，却觉沉甸甸的。

多久、多久没有收到手写的信件了？

上一次收到手写信件依稀还是六年前，朋友在出国前寄了张明信片给我，“不思量，自难忘”六个字写得丑极了，笔画迟钝拖沓。都说字如其人，我看着这字，字背后的人影突然失去了往日模样，逐渐模糊。

木心在诗里写：从前的日色变得慢，车，马，邮件都慢，一生只够爱一个人。从前的锁也好看，钥匙精美有样子，你锁了，人家就懂了。

明信片只是普通的明信片，只是有了那一句诗，我也便懂了。

书上说，我们是历史的影子，历史又是时间的影子。既如此，影影绰绰，模糊了那便模糊了吧……直到收到这封信，那个模糊的人影在记忆深处翻了个身，有什么东西鲜活了几分，却又似乎一成不变。

拆了信，读完，总觉得内心不平静，应该说点什么。信是艳写来的。我在报纸上发表了一些文章，也结交了一些的文友，艳便是其中之一。我们一起读诗词经典，也一起聊家长里短，志趣相投。

前些时候，她问我要了地址，说要给我一份惊喜。而后，我收到了这样一封信。我想，她是懂我的。

廖一梅在《柔软》中写：“我们这辈子，遇见爱，遇见其他都不稀罕，稀罕的是遇见了解。”了解即懂，懂不仅是爱情里的最高级，也是友情里的最高级。懂了，才能互相体谅，彼此尊重。这友情，才能往深处走去。

在邮局寄信的时候工作人员一脸惊异，问她为什么不发微信、邮件，或者快递？她微笑着没有说话，只是固执地给我寄了一封信。字里行间写满了对我的喜欢。

我在等一份“慢”，她便给了我这份“慢”。这就是懂。其实，我们在红尘里跋山涉水，最想要抵达的并不是远方，而是内心最初出发的地方。

我知道，记忆中逐渐鲜活的是少年时期的热血与情义：大家坦诚恳恩，说一句，是一句。你说喜欢我，那便是非常喜欢我了。

你说：见字如晤。

我答：展信舒颜。



锄头明晃晃的，刀口中间有一个豁口。10岁的我走过去，用手抚了抚那豁口，心里直发憷，好家伙，啥东西把它钝成这样，它真是一头能出力干活的牛！在一次次不停歇的劳作中，父亲的锄头一点点磨亮了，又一点点磨损了。在过掉的时光和岁月里，父亲走过的地方，都有锄头的影子在晃动。

乡村生活里，镰刀和锄头都埋头干农活，锄头使庄稼快乐地长大，镰刀挥舞时节，乡亲们便迎来了丰收和喜悦。父亲锄草、施肥和耕种，没白没黑地在田间劳作，庄稼有了好收成，父亲就找来镰刀准备收割。田野上小麦熟透了，一颗颗麦子挺得很直，麦穗饱满欲裂，父亲先是磨镰刀，然后再把它们收回仓。父亲有节奏地晃动着臂膀，镰刀在磨石上发出“沙沙”的响声，每磨几下，就在刀刃上拭拭手，无比锋利了，父亲猛地站起，响雷似的喊道：“明天下地收庄稼喽。”锃亮的镰刀当中，有一把为父亲专用，刀柄很长，上面缠了一层丝线，刀身优美地弯成弧形，在一年年的收割中，父亲用它收获了多少金黄的麦子，流了多少汗，没谁去想过。

麦浪像个金色的沙丘拥向天际，又从天际拥过来。麦浪的一角，父亲一镰刀一镰刀地收割着自家的麦子，虽然这是个慢活，但父亲动作麻利又娴熟，我躲到一边闲散一会儿再跑回来时，父亲身后麦子已倒下一大片。父亲直起腰来，回头看上一眼，兴奋地说：“今年收成好，咱农民有指望啦。”话还没说完，他心思又沉重起来，慢吞吞地说：“李海的庄稼遇上了病虫害，他

家的口粮不知够不够？”镰刀能给人带来喜悦，但不是每个庄稼人都高兴得起来。

庄稼收获了，乡亲们就用石磨磨成面粉。在庄稼人的生产和生活里，锄头、镰刀和石磨，都是他们朝夕相处的家什，不可或缺。昔日的农家院落里，几乎家家都摆放着一盘石磨，它们从岁月的深处走过来，打磨着乡下人简单的日子和时光。石磨构造并不复杂，它由上下两个磨盘组成。磨盘用石头打造而成，直径约40厘米，厚约15厘米，靠近边缘凿有一个鸡蛋大小的添谷孔。谷物通过添谷孔流入磨腔，均匀分布在四周，通过转动，被磨齿磨成面粉，从夹缝中流到磨盘上，再流入事先准备好的盆或瓮里。石磨像头任劳任怨的牛，磨豆子、磨高粱、磨小麦，什么活都干。母亲常常一大早就起床，把金黄的玉米倒进磨孔。父亲力气大来推磨，石磨沉重地转动起来，发出沉闷的“嗡嗡”声。炊烟升起来，母亲把磨好的细面做成面饼，日子就这样一步步地走过来。在忘不掉的记忆里，庄稼收成好，石磨磨出的细面多，乡亲们就有饭吃。但庄稼时常连年发生自然灾害，石磨就磨不出面来，乡亲们只能忍饥挨饿。石磨啊石磨，这既温暖又令人无语的石磨！

锄头、镰刀和石磨已成为一段历史和记忆，但它还是一段走过来的路。这段路酸楚又漫长，但最踏实和厚重。回头看一看过往的锄头、镰刀和石磨，我仿佛看到祖辈们从岁月的那头挺着胸走过来，一步步把我们送进了新生活。

锄头、镰刀和石磨

董国宾